

##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5月16日下午2:30在公司1号楼1111会议室，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
-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书平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2年5月16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14.8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34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江山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10票。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巩固理工光科在消安防一体化服务提供商的行业地位,提高民用消防市场占有率,公司拟与湖北平安智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消防”)同比例增资控股子公司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平安”)。其中,理工光科出资2,040万元,平安消防出资1,960万元,合计增资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烽火平安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7,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规范,进一步完善公司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增强企业改革发展活力,保障股东、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